淡江大學 財務金融學系

114學年度 校外實習全實全職**課程** 切結書

本人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申請人簽名）知悉並同意遵守本系針對校外實習課程設置相關規定，並於正式通過實習機構錄取，完成實習合約簽署後，應遵守下列事項：

1. 同意遵守本系「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」規範。
2. **同意，若同時錄取多家實習機構，僅能選擇一家實習機構。且係經過慎重考慮後簽約，並同意簽約後不得變更實習機構。**
3. **本人已閱畢合約書內容，且了解公司規定之實習期間及每週實習時間，並同意遵守配合實習機構之規定。**
4. 同意實習期間請假應經實習主管核准。
5. **同意實習期間應接受實習單位之指導與考核，並遵守相關規定，且不得中途退出。**
6. **已知悉並同意遵守，本系實習要點第十四條，學生因病或特殊事故不能完成修課者，經本系「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」同意，始得申請退選，退選後無學分者，及淡江大學學則第四十六條未達規定應修學分數下限者須辦理休學。**

此致

淡江大學 財務金融學系

申請人： （簽名）；身份證字號：

申請人家長： （簽名）；身份證字號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